

表 3-2 生態保育措施抽查紀錄表（監造單位）

生態保育措施抽查紀錄表（監造單位）					
□施工前 ☒ 施工中 □完工後					
工程名稱		白河水庫繞庫防淤工程			
監造單位		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工務課白河水庫工務所			
項目	項次	檢查項目	查核結果(是否合格)		狀況 陳述
			是	否	
生態 保全 對象	1	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不得隨意破壞，應保持其完整性	✓		保持完整無破壞
	2	位於白水溪南岸2株山黃麻大樹設置相關標誌或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	✓		已設置標誌警戒線
	3	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完整保留	✓		塊石完整保留
生態 友善 措施	1	在合約中嚴格規範施工人員不得任意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	✓		生態保護宣導
	2	施工後期溪流兩岸濱溪帶之植栽進行復原			
	3	工程施作時保持白水溪河道溪水的流動	✓		維持白水溪河道溪水流動
	4	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及天然濱溪帶等棲息環境	✓		已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棲息環境
	5	優先使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，如需新闢便道盡量由既有道路延伸	✓		白水工區新闢施工便道，以維持溪水正常流動
	6	工程施作避開早上8點前，下午5點後夜行性野生動物活動旺盛之期間	✓		已避開AM.8-PM.5施作
	7	工區周邊車輛速限每小時30公里以下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✓		設置限速20km/hr降低路殺可能
	8	施工期間產生廢棄物禁止使用土方掩埋或是焚燒處理，應集中處理並帶離施工現場	✓		廢棄物集中處理
	9	工區設置沉砂池或適當排擋水，分隔施工區域及水流，並定期檢查排放水濁度及進行改善	△		水土永久排水溝(B1,B2)已完成施作，其餘設施(臨時設施)臨時設施(沉砂池)
	10	施工過程中，土方堆置應避免河水斷流，維持河道經常流水狀態	✓		土方堆置無阻斷河水

工務所主任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子安
112.7.9

填表人員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黃柏豪 7/9

表 3-1 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

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							
□施工前 ☒ 施工中 □完工後							
工程名稱		白河水庫繞庫防淤工程					
施工單位		利德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				
項目	項次	檢查項目	執行結果				狀況 陳述
			已執行完成	執行中	尚未執行	非執行期間	
生態保全對象	1	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不得隨意破壞，應保持其完整性		✓			保持完整無破壞
	2	位於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設置相關標誌或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		✓			已設置標誌，警戒線
	3	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完整保留		✓			塊石完整保留
生態友善措施	1	在合約中嚴格規範施工人員不得任意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	✓				生態保護宣導及教育訓練
	2	施工後期溪流兩岸濱溪帶之植栽進行復原				✓	
	3	工區內及周邊環境不得使用殺蟲劑、除草劑與農藥等化學藥品		✓			工區內無使用殺蟲劑、除草劑等化學藥品
	4	工程施作時避免造成白水溪水體濁度上升		✓			白水溪水體濁度無上升
	5	工程施作時保持白水溪河道溪水的流動		✓			已保持白水溪河道正常流動
	6	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及天然濱溪帶等棲息環境		✓			已保持周圍森林、溪流環境無破壞
	7	優先使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，如需新闢便道盡量由既有道路延伸		✓			已優先使用既有道路
	8	工程施作避開早上 8 點前，下午 5 點後夜行性野生動物活動旺盛之期間		✓			工程施作已避開早上 8 點前下午 5 點後施工
	9	工區周邊車輛速限每小時 30 公里以下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	✓			工區已設立速限每小時 20 公里
	10	將施工產生之廢土方主體集中於大壩下游之土方暫置場，並予以覆蓋避免塵土飛揚		✓			廢土方已集中大壩下游土方暫置場並覆蓋防塵網
	11	施工期間產生廢棄物禁止使用土方掩埋或是焚燒處理，應集中處理並帶離		✓			廢棄物分類集中處理帶離工區

	施工現場					
12	工區設置沉砂池或適當排擋水，分隔施工區域及水流，並定期檢查排放水濁度及進行改善		✓			已設置沉砂池並定期檢查排水濁度
13	施工過程中，土方堆置應避免河水斷流，維持河道維持經常流水狀態		✓			土方堆置無河水斷流河道保持流水狀態
14	施工前規劃施工區域，並設立施工圍籬，勿開挖開發預定地外圍天然植被，以維護工區外生物棲息地		✓			工區已設置圍籬
備註：表格內標示灰色底的檢查項目請附上照片，以記錄執行狀況及工區生環境變化						

工地主任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嘉昌 7/4

填表人員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永原 7/4



表 3- 1 生態保育措施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生態保育措施
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
1. 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	
【施工前】  2020-07-09 07:58	【施工階段】  2023/07/04
日期：109 年 7 月 9 日 說明：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	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說明：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保持其完整
2. 白水溪南岸山黃麻大樹	
【施工前】  2020-07-09 08:15	【施工階段】  2023/07/04
日期：109 年 7 月 9 日 說明：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	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說明：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設置標誌及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
3. 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	
【施工前】  2020-10-06 16:45	【施工階段】  2023/07/04
日期：109 年 10 月 6 日 說明：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	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說明：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設置標誌及警戒線禁止挖掘，完整保留。

表 3- 2 生態保育措施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生態保育措施
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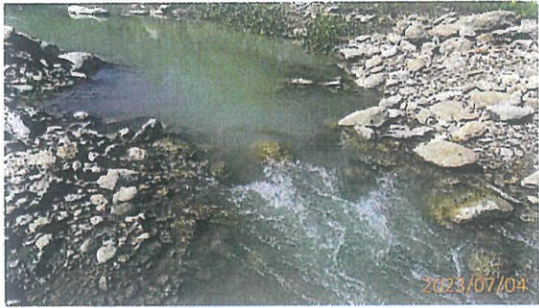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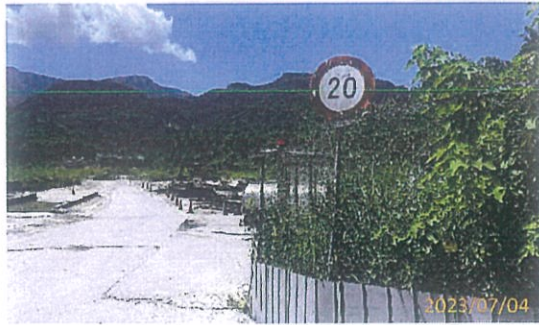
4. 白水溪水體	
【施工前】  2022/01/03	【施工階段】  2023/07/04
日期：111 年 1 月 3 日 說明：白水溪水體	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說明：白水溪水體濁度無上升
5. 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	
【施工前】  2020/07/03	【施工階段】  2023/07/04
日期：109 年 7 月 3 日 說明：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標誌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說明：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標誌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
【施工前】	【施工階段】

表 3-2 生態保育措施抽查紀錄表（監造單位）

生態保育措施抽查紀錄表（監造單位）					
□施工前 ☒ 施工中 □完工後					
工程名稱		白河水庫繞庫防淤工程			
監造單位		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工務課白河水庫工務所			
項目	項次	檢查項目	查核結果(是否合格)		狀況 陳述
			是	否	
生態 保全 對象	1	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不得隨意破壞，應保持其完整性	✓		保持完整無破壞
	2	位於白水溪南岸2株山黃麻大樹設置相關標誌或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	✓		已設置標誌警戒線
	3	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完整保留	✓		塊石完整保留
生態 友善 措施	1	在合約中嚴格規範施工人員不得任意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	✓		生態保護宣導
	2	施工後期溪流兩岸濱溪帶之植栽進行復原			
	3	工程施作時保持白水溪河道溪水的流動	✓		維持白水溪河道 溪水流動
	4	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及天然濱溪帶等棲息環境	✓		已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 棲息環境
	5	優先使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，如需新闢便道盡量由既有道路延伸	✓		在100工區新闢施工 便道，以維持溪水正常流動
	6	工程施作避開早上8點前，下午5點後夜行性野生動物活動旺盛之期間	✓		已避開AM.8 - PM.5施工
	7	工區周邊車輛速限每小時30公里以下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✓		工區設置限速20km/hr 降低路殺可能
	8	施工期間產生廢棄物禁止使用土方掩埋或是焚燒處理，應集中處理並帶離施工現場	✓		廢棄物集中處理
	9	工區設置沉砂池或適當排擋水，分隔施工區域及水流，並定期檢查排放水濁度及進行改善	△		水保溝(B1, B2)已填筑完成 其餘沉砂池維持臨時疏濬
	10	施工過程中，土方堆置應避免河水斷流，維持河道經常流水狀態	✓		土方堆置無阻斷河

工務所主任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子 8/18

填表人員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黃柏森 8/18

表 3-1 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

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

☐ 施工前 ☒ 施工中 ☐ 完工後

工程名稱		白河水庫繞庫防淤工程					
施工單位		利德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				
項目	項次	檢查項目	執行結果				狀況 陳述
			已執行完成	執行中	尚未執行	非執行期間	
生態保全對象	1	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不得隨意破壞，應保持其完整性		✓			保持完整無破壞
	2	位於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設置相關標誌或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		✓			已設置標誌，警戒線
	3	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完整保留		✓			塊石完整保留
生態友善措施	1	在合約中嚴格規範施工人員不得任意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	✓				生態保護宣導及教育訓練
	2	施工後期溪流兩岸濱溪帶之植栽進行復原				✓	
	3	工區內及周邊環境不得使用殺蟲劑、除草劑與農藥等化學藥品		✓			工區內無使用殺蟲劑、除草劑等化學藥品
	4	工程施作時避免造成白水溪水體濁度上升		✓			白水溪水體濁度無上升
	5	工程施作時保持白水溪河道溪水的流動		✓			已保持白水溪河道正常流動
	6	保全周圍森林、溪流及天然濱溪帶等棲息環境		✓			已保持周圍森林溪流環境無破壞
	7	優先使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，如需新闢便道盡量由既有道路延伸		✓			已優先使用既有道路
	8	工程施作避開早上 8 點前，下午 5 點後夜行性野生動物活動旺盛之期間		✓			工程施作已避開早上 8 點前下午 5 點後施工
	9	工區周邊車輛速限每小時 30 公里以下，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	✓			工區已設立速限每小時 20 公里
	10	將施工產生之廢土方主體集中於大壩下游之土方暫置場，並予以覆蓋避免塵土飛揚		✓			廢土方已集中大壩下游土方暫置場並覆蓋防塵網
	11	施工期間產生廢棄物禁止使用土方掩埋或是焚燒處理，應集中處理並帶離		✓			廢棄物分類集中處理帶離工區

	施工現場					
12	工區設置沉砂池或適當排擋水，分隔施工區域及水流，並定期檢查排放水濁度及進行改善		✓			已設置沉砂池並定期檢查排水濁度
13	施工過程中，土方堆置應避免河水斷流，維持河道維持經常流水狀態		✓			土方堆置無河水斷流河道保持流水狀態
14	施工前規劃施工區域，並設立施工圍籬，勿開挖開發預定地外圍天然植被，以維護工區外生物棲息地		✓			工區已設置圍籬
備註：表格內標示灰色底的檢查項目請附上照片，以記錄執行狀況及工區生環境變化						

工地主任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永昌 8/2

填表人員（簽名/日期）：

陳永昌 8/2

表 3- 1 生態保育措施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生態保育措施
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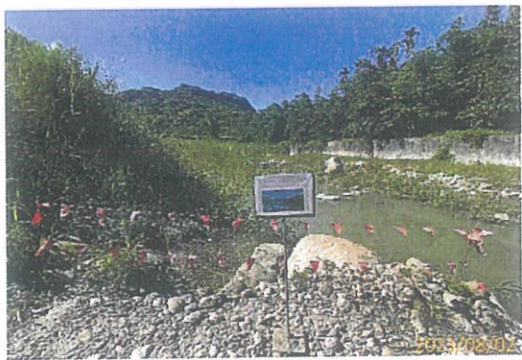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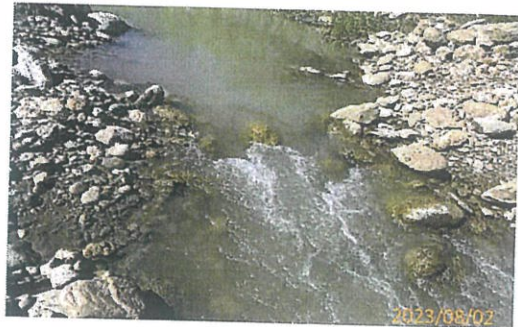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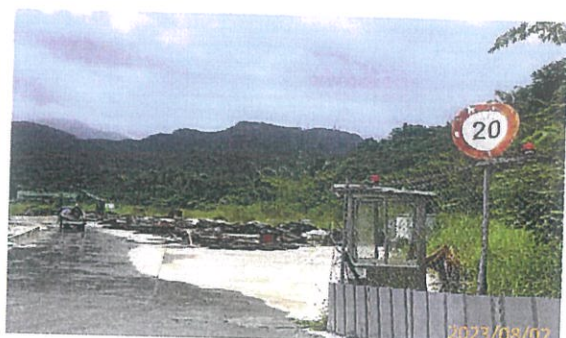
1. 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	
【施工前】 	【施工階段】 
日期：109 年 7 月 9 日 說明：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	日期：112 年 8 月 2 日 說明：鄰近工區次生林棲地保持其完整
2. 白水溪南岸山黃麻大樹	
【施工前】 	【施工階段】 
日期：109 年 7 月 9 日 說明：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	日期：112 年 8 月 2 日 說明：白水溪南岸 2 株山黃麻大樹設置標誌及警戒線，以確保施工單位不會誤傷植株
3. 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	
【施工前】 	【施工階段】 
日期：109 年 10 月 6 日 說明：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	日期：112 年 8 月 2 日 說明：白水溪床上原有大粒徑塊石設置標誌及警戒線禁止挖掘，完整保留。

表 3- 2 生態保育措施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生態保育措施
施工階段照片及說明

4. 白水溪水體	
【施工前】	【施工階段】
	
日期：111 年 1 月 3 日 說明：白水溪水體	日期：112 年 8 月 2 日 說明：白水溪水體濁度無上升
5. 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	
【施工前】	【施工階段】
	
日期：109 年 7 月 3 日 說明：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標誌， 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	日期：112 年 8 月 2 日 說明：工區設立速限 20 公里警示標誌， 減少野生動物遭到路殺之可能性
【施工前】	【施工階段】